公 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洛碛镇人民政府于2024年11月15日受理了胡国强、李蓁、唐建元、付家明、杨义品、古恩福、杨小彬、胡开静、渣小琴、白时清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张万彬、李承龙享受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经对胡国强、李蓁、唐建元、付家明、杨义品、古恩福、杨小彬、胡开静、渣小琴、白时清、张万彬、李承龙十二名对象（名单附后）申请情况和提交的证明材料进行审查，拟确定胡国强、李蓁、唐建元、付家明、杨义品、古恩福、杨小彬、胡开静、渣小琴、白时清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张万彬、李承龙享受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为洛碛镇初审对象，现予以公示并接受广大群众监督。

公示时间为：2024 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21日，在公示期间，广大群众如有异议，可向民生服务办公室反映。

民生服务办电话： 67382241，联系地址：洛碛镇政府。

 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人民政府

 2024年11月15日

初审符合“两项补贴”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村居 | 拟享受类别 | 备注 |
| 1 | 胡国强 | 男 | 新渝社区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 2 | 李蓁 | 男 | 新渝社区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 3 | 唐建元 | 男 | 上坝村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 4 | 付家明 | 男 | 新渝社区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 5 | 杨义品 | 男 | 大天池村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 6 | 古恩福 | 男 | 幸福村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 7 | 杨小彬 | 男 | 大天池村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 8 | 胡开静 | 男 | 朝阳社区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 9 | 渣小琴 | 男 | 新渝社区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 10 | 白时清 | 男 | 洛碛村 |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  |
| 11 | 张万彬 | 男 | 幸福村 | 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 |  |
| 12 | 李承龙 | 男 | 朝阳社区 | 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 |  |